

遺緒自雍 ——

南宋宰相虞允文四世子、孫考

王頊

提要：自南宋宰相允文至元學士集，“隆州”虞氏共有四代子孫。可是，由於記載的散落，這個應該有著特點家族的情況，學術界卻是無人問津，所知不多。本文以搜集到的資料為基礎，力圖弄清相關譜系、相關成員的生平事迹。允文三子、九孫，即公亮、公著、杭孫和易簡、剛簡、方簡、夷簡、焮、迪簡，普、曾、泰。曾孫、玄孫則有嘉、奭、寅、（工工工工）、焮、從龍、應龍、明孫、韶雍和汲、相、栩、弦等。又因男性成員多有“無子”現象，內部存在著“相應”的過繼現象，從而造成了“稱呼”的“交叉”。時遇南宋四川戰局的失利，蜀中“縉紳”之家的虞氏子孫遂相繼遷往東南，分別以杭州餘杭縣、平江吳縣和撫州崇仁縣作為新的“鄉梓”。

—

元四大家之一虞集，蓋南宋宰相允文裔孫。關於其家世，趙沔《東山存稿》卷六〈虞集行狀〉：“曾祖剛簡，宋朝請大夫、利州路提點刑獄”。“祖（工工工工），宋奉直大夫、知連州、仁壽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父汲，故國史院編修致仕”。“丞相（允文）三子：伯曰公亮，性高簡，不樂仕進，晚以奉議、直秘閣贈開府儀同三司；仲曰公著，知渠州，官至中奉大夫、仁壽縣開國男，累贈光祿大夫；季曰杭孫，大理寺丞，至中奉大夫，贈通議大夫。開國六子，次二提刑也，與臨邛魏華父、成都范文叔、李微之輩講學蜀東門外，非洙泗、伊洛之道不言，著易詩書論語說，以發明其義，由是蜀士盡知周、程、張、朱傳授之旨。所居官輒舉其職，從四川置司群為參議官，自請行邊，却強敵數十萬，知簡州，擢夔州路提刑，遷利路，立保伍之法。三年，民歸之者三十九萬餘人，為屯田，聽民自耕邊實人足，敵不敢犯，學者稱為滄江先生。滄江二子，伯尚書也，以文學著稱，知永州，興學校、靖寇暴，更以簡易治之，去而民不忘，遷連州。六子，伯曰普，兵部侍郎、直寶文閣。兵部三子，仲曰從龍，朝請郎、通判惠州。子三人，伯為通直郎、黃岡尉。尚書無子，以黃岡繼宗事，即參政也。宋亡，自海上還，隱於臨川之崇仁，禮義忠厚，鄉里信之”¹。

同一個人的家世，歐陽玄《圭齋集》卷九〈虞集神道碑〉所載稍有不同：“生左丞相、雍國公允文，贈太師，諡忠肅，三子：伯曰公亮，早年高尚不仕，晚以奉議郎、直秘閣，贈開府儀同三司；仲曰公著，知渠州，官至中奉大夫、仁壽縣開國男，累贈光祿大夫；季曰抗孫，大理寺丞，官至中奉大夫。開府六子，次曰剛簡，是為滄江先生，官至朝請大夫、利州路提點刑獄。二子：伯圭，官至奉直大夫，歷知永、連兩州，自永移連，道臨川，其女弟適邕管

安撫陳公元普，先寓屬邑崇仁，聞其至，使人迎之，得前郡守江陵項公別第於南門外以居之，自是家崇仁，皇贈中奉大夫、禮部尚書，追封雍郡侯。妣張氏，雍郡夫人。無子；而從祖渠州有子六人，長兵部直寶文閣晉，三子，仲子朝請郎、通判惠州從龍，子汲長而賢，乃以為後，是為井齋先生公之先考也，皇贈通奉大夫、四川等處行中書省參知政事、上護軍，追封雍國公”²。比較前引，虞允文諸子孫名諱，“杭孫”作“抗孫”，“（工工工工）”作“圭”³，“普”作“晉”。在系次上，前引接“尚書（工工工工）”歷官政績下文云：“六子，伯曰普”，後又云：“尚書無子，以黃岡繼宗事”，已自相矛盾；茲引則以“普”為“公著”之子。據此，前引“六子”前當脫“渠州”二字。

“汲”系惠州通判“從龍”親子，而為永、連二州知州“（工工工工）”繼子。由於“承嗣”的緣故，在其子集的稱呼中，以惠州通判為“從祖”，而以永、連二州知州亦“尚書公”為“先大父”。《道園類稿》卷二〇〈送甘以禮詩序〉：“集之從祖惠州通判府君（從龍），以歲丁丑（至元十四年），避地至古端（肇慶路）而歿焉，即葬於其郡之江上。內附國朝以來，諸叔相繼淪謝，獨先參政郡公（汲）北還，規往迎遷，率以事阻。歲時嘗遣子弟、門人往省後先，公老猶恒以此為念”⁴。《道園學古錄》卷四〇〈書先世手澤後〉：“寶祐四年丙辰，尚書公解永州郡組，將適臨安，道過臨川，宜人（虞氏）率其二子迎伯舅至崇仁，因得項氏故居于邑南門之外，留居焉。而吾家之居崇仁，自此始。尚書公居此二年，有沿海制參之命，適行都。景定元年庚申，國朝大兵臨鄂渚，江南震懼。世祖皇帝入登大位，兵還，江上稍安。是歲，尚書公去官來崇仁。十月，宜人以疾終，而運屬（陳懷祖）先一年歿矣。明年，尚書適行都。又明年癸亥，有連州之命。歲甲子，咸淳改元，之連山，道過崇仁，小留於寓宅。二年乙丑，尚書公薨於連，先參政護喪還葬吳郡。先宋既亡，先參政歸自海上，力不足以適吳，以至元甲申（二十一年）之歲復至崇仁，猶與節推、校勘居”⁵。

即使是虞集的“先大父”亦“尚書公”“（工工工工）”，似乎也不是其父“利州路提刑”、“滄江先生”之“剛簡”的親子。《鶴山集》卷七六〈虞剛簡墓誌銘〉：“公諱剛簡，字仲易，一字子韶，故直秘閣、贈光祿大夫公亮之仲子也”。“趙宜人，先公十四年卒。男子二人：嘉，迪功郎、監雅州廬山縣酒稅；爽，未仕。女子二人：長適宣義郎趙，壻宜人之姪也，嫁未久而趙卒；次許嫁登仕郎張景謨。公資孝友，居光祿喪，廬墓三年，盡力塋壟。二季知茂州焮、知榮州夷簡蚤世，公拊育諸孤，喪紀昏嫁，一以身任。所得先疇，推以遺季弟迪簡，遇恩任，以補族子圭（工工工工）、寅”。“嘉既以寶慶二年十月辛酉，葬公於嘉定府龍游縣熊耳〔陝〕〔峽〕震山之原，與趙宜人同兆異域，而使其弟旻與公之門人范義父晞韓，以予同產兄高南叔稼之狀抵予於靖，曰：昔者戚友之會，〔于〕〔子〕嘗有位焉，而麗習觀摩，道同志合，莫子若也。墓道之銘，敢以累子。予執書以泣曰：非後死者之責乎”⁶？“旻”當為“嘉”之“從弟”，與“（工工工工）”似乎都是“剛簡”弟“夷簡”親子。《正德姑蘇志》卷三四：“知榮州虞夷簡并妻恭人鄧氏二墓，在蒸山。子知岳州旻及妻令人魏氏祔”。“知連州虞（工工工工）墓，在遮山。（工工工工）字成夫，夷簡長子。孫集顯于元，追封（工工工工）雍郡侯”⁷。

註釋：

- ¹ 《四庫全書》本，頁 1 上、2 下、3 上。
- ² 《四部叢刊初編》景印成化刊本，頁 24 上、下。
- ³ 又作“珩”，劉將孫《養吾齋集》卷三二〈蕭榛墓誌銘〉，《四庫全書》本，頁 21 上：“連守虞珩，雍公孫子。江漕中山，一代文士。連掾異知，攝戶判簽”。
- ⁴ 臺北，新文豐出版公司《元人文集珍本叢刊》影印明初翻印至正刊本，頁 539 下。
- ⁵ 《四部叢刊初編》景印景泰翻元刊本，頁 9 下、10 上。
- ⁶ 《四部叢刊初編》景印宋刊本，頁 1 下、2 上、7 下、8 上、9 下、10 上。
- ⁷ 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影印原刊本，頁 525 上、下。

二

南宋“左丞相、節度使、雍國公，贈太師，諡忠肅虞公”亦“隆州人”允文，當其在淳熙六年元月“病薨”後二十八年，已有“三子、八孫”。《誠齋集》卷一二〇〈虞允文神道碑〉：“公諱允文，字彬父，隆州人也。系出周虞仲，在六國曰卿，在唐曰世南。七世曰殷，守仁壽郡，即隆州也，因家焉。曾祖昭白，祖軒，父祺，皆贈太師、周、魏、秦國公。[秦公]仕至左中奉大夫、德陽縣男、潼川府路轉運判官”。“公娶王氏，成都甲族，累封蜀國夫人。三子：公亮，奉議郎、直秘閣、前四川制置司參議官；公著，朝散郎、知開州；杭孫，奉議郎、餘杭縣丞。女樞娘，適從事郎黎州軍事推官張熠。孫八人：易簡，承議郎、前棗陽軍使；剛簡，通直郎、知成都府華陽縣；方簡，宣教郎、知瀘州江安縣；焮，宣教郎、知眉州青神縣；夷簡，宣教郎、知成都府郫縣丞；普，承奉郎；曾、泰，未奏官”⁸。“杭孫”，《鐵網珊瑚》卷八趙壩〈送霄上人序〉：“我虞氏世家會稽，自唐永興文懿公陪葬昭陵，遂為雍人。傳十一世，有守仁壽郡者，因家焉，遂為蜀人。又八世，為宋丞相雍國忠肅公（允文）。公之季子大理寺丞，卒，葬餘杭之石瀨鎮”。“大理公諱杭孫，宋阜陵（孝宗）所賜名也”⁹。“杭孫”，虞氏在“杭”之後代云。

在“允文”的諸子中，“公亮”，可能就是請楊萬里為其父作“神道碑”之人。《誠齋集》卷一一三〈淳熙薦士錄〉稱：“虞公亮：力學有文，子弟之秀。雍公之子，尚淹下僚”¹⁰。“公著”，《嘉靖四川總志》卷一〇：“虞公著，知開州，有盜數千，至境，郡人大震。公著不為動，徐遣州兵禦之，不勝，又募茶商百餘人，逐之出境，賊遂敗”¹¹。在虞允文的諸孫中，“公亮”六子：“易簡”、“剛簡”、“方簡”、“夷簡”、“焮”、“迪簡”。“剛簡”、“方簡”當是學生。《鶴山集》卷七六〈虞剛簡墓誌銘〉：“雖公（虞允文）以隆興二年宣撫京西、湖北，六月，公與今邛州守方簡生。雖公喜曰：吾家自曾大父而下，世傳一子。今一產二孫，人世百不羨矣”¹²。其餘“普”、“曾”、“泰”等六男，皆“公著”親子；而“曾”過繼于無子的“杭孫”。《道園類稿》卷四九〈虞惠正墓志銘〉：“夫人姓虞氏，諱惠正”。“夫人曾大父，太師雍國忠肅公某（允文），在相位時生第三子，孝宗皇帝賜之名{沈}[杭]孫，中奉大夫、太府寺丞。不歸居蜀，居臨安，賜第。無子，以兄子為子，諱曾，中奉大夫、軍器監

丞，贈令人。生子一人，曰紹雍，三歲而夭。及生夫人，最鍾愛。不幸監丞府君與史令人皆即世，舅氏取夫人鞠之”¹³。

在“允文”的諸曾孫中，“嘉”、“爽”，“剛簡”親子；“(工工工工)”、“旻”，“夷簡”親子；未成年即夭折的“紹雍”、“明孫”，“曾”、“迪簡”親子；“從龍”，“普”親子；“寅”，不詳所出。葉曉莉《仁壽發現虞迪簡墓誌碑》錄〈虞迪簡壙志〉：“公諱迪簡，姓虞氏”。“考公亮，直秘閣，四川制參”¹⁴。“初授眉州監酒，秩滿，願致其仕”。“一子：明孫，業進士，後于甲午（端平元年）十月旦亦亡”。“旻”本名“茲”，字“義夫”，後更名並改字“退夫”。《恥堂存稿》卷四〈淳安縣修獄記〉：“虞君名旻，乾道宰相忠肅雍公之曾孫，予季父鶴山先生之壻。鶴山謫渠陽時，從遊最久。學有師承，故其為政，知所先後云”¹⁵。《鶴山集》卷五八〈虞退夫字說〉：“雖國虞旻，親迎于靖，問奚字曰：昔者名茲，吾白父，字以義夫。迨更今名，則仍故字也。每惟古人名字，未嘗不相覆，盍為我易之？予請易以退夫”¹⁶。除外，尚有“玉融令”某和“應龍”。《鐵網珊瑚》卷八趙堦〈送霄上人序〉：“至我（曇霄）曾祖為玉融令，宋亡，不降，遂死之。時祖考梧州府君方七歲，隸育于官。及曾叔祖仕元為秘書少監，無子，因請于朝，以府君為嗣”。“秘監公諱應{隆}[龍]，在元嘗修《大一統志》，今其板本猶存”¹⁷。

在虞允文的諸玄孫中：“汲”為“從龍”親子，“(工工工工)”嗣子，也就是“集”之親父、亦因“贈官”所稱的“先參政”¹⁸。“相”、“栩”為“旻”親子。前者，《鶴山集》卷一二〈用蔣成甫韻，賀虞退夫生子，且以相名之〉：“秦雍孫曾尚典刑，只將一念答天明。震雷殷地勾萌達，解雨鳴春潤谷聲。階玉正看聯羯末，籛金安足擬賢成？相門為我成宅相，我欲將兒以相名”¹⁹。或被稱為“南山翁”的後者²⁰，鄭元祐《僑吳集》卷一二〈虞炫墓碣銘〉：“大父諱栩，博極群書內傳，後北南從遊者衆”。“其諱旻，累官至朝請大夫、戶部郎中、知岳州者，曾大父也”。“以是年八月庚申，奉葬處士（炫）吳縣下駕邨烝山之先塋，去其高祖雍郡侯墓在玉遮山張市村者可一望而近”²¹。所稱“高祖雍郡侯”，應即“旻”父“夷簡”。“弦”，則“應龍”嗣子。《鐵網珊瑚》卷八趙堦〈送霄上人序〉：“後廕官，初授光化主簿，歷管城、丹陽、德安尹，調湖廣等處榷茶提舉，陞朝列大夫、同知梧州路總管府事，卒於官。謀歸葬石瀨，未果，仍殯於丹陽縣南之清水潭墓。今久闕展省，是行也，願歸結茅庵於葬側，朝夕居其間，以盡孝思”。“君諱弦，字舜臣。上人舊名容德，以丁酉年入烏程何山禪寺，禮南洲藻公為師。法名曇霄，字具瞻。雖學佛，而通儒書大義，蓋其家學云”²²。

註釋：

⁸ 《四部叢刊初編》景印宋鈔本，頁2上、17上、下。“杭孫”，同書、卷，《四庫全書》本，頁19下作“公遜”，或“賜名”前之本名。

⁹ 《四庫全書》本，頁24下、25上。

¹⁰ 頁7上。

¹¹ 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影印原刊本，頁205上。

¹² 頁2上。

- ¹³ 頁 431 上。
- ¹⁴ 載《四川文物》一九九九年第一期，頁 70。
- ¹⁵ 《四庫全書》本，頁 18 下。
- ¹⁶ 頁 3 下。
- ¹⁷ 頁 25 上、26 上。
- ¹⁸ 《道園學古錄》卷四〇〈又題何氏所藏蜀郡名公書翰〉，頁 18 上、下：“集先大夫、尚書郡侯始來崇仁，而先參政、郡公內附後留此弗能去，則亦樂其文獻之懿云耳”。
- ¹⁹ 頁 1 上。
- ²⁰ 《道園類稿》卷一〇〈留別叔父南山翁，并序〉，頁 378 下：“先君太史（汲）棄諸孤之四年，集來吳門省連州府君之墓，始見叔父南山翁。翁與集同出太師雍國公（允文），蓋四從矣”。
- ²¹ 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影印弘治刊本，頁 828 下、829 上。
- ²² 頁 25 上、26 上。

三

虞允文諸子、孫事迹，《宋史》卷三八三〈虞允文傳〉惟載：“子三人：公亮，公著，杭孫。孫八人，皆好修，唯剛簡最知名。嘉定中，召不至，終利路提點刑獄”²³。“剛簡”，蒞官成都府路都鈐轄司幹辦，知華陽縣、通判綿州、知永康軍、制置司參議官、知簡州、夔州路、利州路提點刑獄。魏了翁對之極其讚揚，甚至上奏自代。《鶴山集》卷七六〈虞剛簡墓誌銘〉、卷二四〈除權工部侍郎，舉虞剛簡自代奏狀〉：“再舉於禮部，年二十有六，始監成都府郫縣犀浦鎮酒稅，次華陽縣丞。丁母竇夫人憂，服除，辟差成都府路都鈐轄司幹辦，公事堂差知華陽縣、通判綿州、權知永康軍。未上，丁光祿憂，服除，再差知永康。成都路安撫使黃公疇若以公聞於上，詔赴都堂審察，尋主管建寧府武夷山沖佑觀，起知渠州，改黎州、果州、萬州，皆未上，制置使辟公參議官，知簡州，擢夔州路提點刑獄兼提舉常平，改利州路，主管沖佑觀，積官至朝請大夫”。“伏覩朝請大夫、權發遣利州路提點刑獄公事兼提舉常平等事虞剛簡，才資開爽，學識粹明。得善則篤行而無疑，見義則勇為而不釋。其再守郡符，遇紅巾之變；給軍餉、嚴江防，威聲既張，寇不敢犯；其兩持憲節，當多盜之衝，修保伍、明賞罰，規摹既立，境內用清。蓋學非空言，而才濟實用，舉以自代，實允公議”²⁴。

“剛簡”在地方治理、軍事謀劃方面，皆有傑出才幹。《鶴山集》卷七六〈虞剛簡墓誌銘〉、卷四二〈簡州見思堂記〉：“華陽地大事叢，又攝屬茶馬司，公旦理邑事，晡趨幕府，細大畢舉，縣庠久圯，撤而新之。異時縣令於制帥進見有時，制帥樂聞公之言，蜀利病皆得闕白，公論浩然歸重。治永康，曉民以義利之辨，訟牒用稀，正社稷、增鬻泮，治溝洫、繕城池、甃道路，葺秦李太守祠，復廢泉，即學官繪周、程、朱、張子象，招諸生講肄經學，為士者識，趨鄉之正。軍有評事橋，歲費鉅萬，節縮少府浮費，代為之，且請於臺榭以上諸朝，定為久計，民大說，至今象而祠之”。“適見其利，藉未輸公，亦〔便〕〔使〕民食賤粟，官無貴

糴，大抵耕廣則穀賤，穀賤則人聚，人聚則邊實。詔下，民翕然從之。未幾，墾田凡百餘萬畝，官耕者三萬餘畝。始時麥石爲縷十有五，粟二十有五，期年，麥十有二，粟十有六。邊實人足，咸如公策”。“侯名剛簡，字仲易。爲學以義理爲宗，嘗召赴都堂審察，前後凡六授郡守，當參謀蜀閬時，敵勢鴟張，大將或死或去，人情詢懼，白請行邊，以勞將士，收人心爲己任。訖復湫池、皂郊，乃敢還報。其後虜入三泉，又獨留益昌，與今茶馬使者鄒君孟卿夜出撫定軍民。若此類者，由其有見於善利之分，故遇所當爲，勇不可奪”²⁵。

在理學方面，“剛簡”也頗有建樹。《鶴山集》卷七六〈虞剛簡墓誌銘〉：“壯歲與趙文定之子希先昱〔盡〕〔善〕，得程、張、呂、謝、楊、尹諸子語孟讀之，犁然會心。爲鈐屬、爲華陽，又得與成都范公文叔仲黼、季才蓀少才、子長少約子該、豫章李思永修己、延平張子真士佺、漢嘉薛仲章紱、同郡陳叔達遇孫、李微之心傳、貫之道傳、唐安宋正仲德之、漢嘉鄧元卿諫從，相與切磋於義理之會。最後了翁試吏佐四川幕府，傾蓋如故交。始猶以記問詞章相尚也，既皆幡然改之，曰：事有大於此者矣。公自上華陽，即築室成都之合江，以成雖公卜居未遂之志，秀才范公爲榜曰滄江書院，公已盡屏幼志，非益友不親。自綿州後，則又棄去科舉業，於聖賢求仁立德之要，益審思不釋，沈潛六經，於易尤爲精詣，以周、程諸子遺言與邵子先天書、漢上朱氏變玄之說參貫融會，隨文申義”。“長沙吳德夫獵謂人曰：湖湘中，張子流風所據，而得其學若此者鮮；永嘉錢文季文子亦自以不及”²⁶。而在交友方面，其與孫應時有過難忘的文字盤桓。《燭湖集》卷一九〈答成都虞子韶鈐幹寄書信，兼示近作〉：“子韶名剛簡，丞相雍公之孫也。珍重西來雙鯉魚，更傳佳句起愁予。相思已是五年別，多愧先無一字書。欲話錦城疑是夢，誰憐霜鬢不禁梳？青氈黃閣君侯事，早擬相逢倘下車”²⁷。

“易簡”，任職福建漕幕、大寧知軍。李心傳《建炎以來朝野雜記》卷乙一二〈諸司屬官理當通判〉：“嘉泰三年，忽有旨：諸司屬官係京官者理當通判。時張伯子同知之弟孝仲爲京西安撫司幹辦公事，即除知成州。明年，擢提點利州路刑獄。未幾，虞雍公之孫易簡，亦自福建漕幕擢守大寧，蓋用此例”²⁸。其與楊萬里有過詩、文來往。《誠齋集》卷三八〈和虞軍使易簡字知能所寄唐律〉、卷一一〇〈答虞知能書〉：“四海九州虞雍公，擎天一柱雪山峰。厥孫俊逸詩無敵，下筆縱橫劍有峰。舊日門生今白髮，故人書札照蒼松。掉頭讀得紗巾落，如對青雲阮仲容”。“柴桑卧病一茅廬，或棹孤舟或命車。道喪今朝逢祖謝，文工獨步過應徐。萬山不隔相思字，數月之間兩得書。廊廟方將訪喬木，碧梧翠竹看新除”。“某聞者闕焉，久不聞問，遣騎墜教，披讀三過，喜如之何。蒙封示文丈，直閣萬金之書，寄聲於某，商略所書令祖雍公言行，欲以議襄陽兵事，冠於編首，恐未可也。篇首正當書紹興辛巳江上督師，一戰殲渠魁，國之再昌，舍此宜無大者。若道辛卯襄陽有警，本路帥漕戎帥請發兵，而雍公不許妄動，卒無它虞，此特書之篇中足矣，未足以冠篇也。文丈又謂其文名《雍志》，此又未之前聞也。前輩文集中，止有曰墓，曰銘，曰表，曰神道碑而已”²⁹。

註釋：

²³ 北京，中華書局標點本，一九七七年，頁 11800。

²⁴ 頁 11 上、下、8 下、9 上。

- ²⁵ 頁 2 下、3 上、6 下、7 上、8 下、9 上。
²⁶ 頁 8 上、下、9 上。
²⁷ 《四庫全書》本，頁 13 下。
²⁸ 北京，《唐宋史料筆記叢刊》徐規點校本，二〇〇〇年，頁 695。
²⁹ 頁 11 上、下、12 上。

四

“方簡”，曾任知長寧軍、普州，熱衷於造作。《鶴山集》卷四〇〈長寧軍貢院記〉、卷五〇〈邛州白鶴山營造記〉：“嘉定三年夏四月，陵陽虞叔平父方簡來守是邦，蒞事之逾月，士以爲請”。“侯，乾道宰相雍公之孫也。識濟開遠，克念厥紹，凡所居安，惟猷是程，蓋不寧惟是役也。崇學校以迪士，申孝弟以厚俗，覆茅之廬，爲繕以瓦；觸舟之灘，開鑿如席；泥涂十里，伐山陶甃，化爲康莊，四溪病涉，爲二修梁，直達郡治，大葺官宇，爰旣典學，司刑之官，咸妥厥居。鹽筴舊爲民害，不加抑配，而商賈阜通。豐是成績，類皆非他俗吏所能辦者”。“侯始守長寧，崇學校、繕官宇，甃修涂、甃四溪，清鹽筴之弊，創貢士之宮，陶覆茅之廬。其守普也，繕館城郭，皆爲一新。其守蓬也，自學校至於橋梁，靡不畢舉，而抑豪奪戢譟辭，境內肅清，又以餘力爲池臺，與民樂之。蓋侯視荒蕪必除，顛危必支，苟可以從民欲者，率勇爲之”³⁰。曹彥約《昌谷集》卷一五〈普州四賢堂記〉：“若其大成殿之東，從祀堂之對，楹闕而三，室闔而一，繪像而名之，謂之四賢堂，則自今嘉定乙亥（八年）貢士黃盈進之請，寓公馮倓之助，使君虞方簡之力也”³¹。可是，其仍曾因繳納官家“考課”的愆延而降級³²。

“普”，曾除“夔州主管安撫司公事兼運判”，當四川爲蒙古軍隊殘破之際，受命防禦地方。許應龍《東澗集》卷六〈虞普除直寶章閣、知夔州，主管安撫司公事兼運判制〉：“夔門當荆、蜀之衝，任分閩之寄者，其責尤重。非才高通變，長於綏馭者，曷稱其職？以爾量宏識遠，心正氣和，見諸歷試之間，蔚有可稱之實。六轡如組，方賴咨諏；十國爲連，尤資鎮撫。肆陞邃閣，兼領漕臺。整師以修我戎，給餉不絕糧道，皆汝所優爲者。勉圖偉績，嗣有異恩”³³。吳泳《鶴林集》卷二〇〈論壞蜀四證及救蜀五策劄子〉：“又聞李埴尚在夔，子雖年耆齒宿，而威望德業，猶可以鎮服人心。昨已除成都，而成都今已破敗，未可卒往，莫若使之暫留夔門，與虞普同共措置，凡監司帥守沿流而下者，或有帶行官司錢物，許令截撥，以爲招軍激犒之用，此一策也”³⁴。而其可能的親子“應龍”，當進入新朝統治後，成爲秘書監的官員之一，並承擔起《大一統志》的編纂工作。王士點《秘書監志》卷四〈纂修〉：“至元二十四年四月二十四日，照得本監欽奉聖旨，編類地理圖籍，於尚書省覆過，奉都堂鈞旨：般移於禮部置監。都省催請著作郎虞應龍到監，著述地理文籍，必須置局講究，編類彩畫圖，并見闕合用鋪陳等物，開坐具呈尚書省應付”³⁵。

“旻”與其岳父魏了翁的關係，非同一般。翁婿二人，和唱詩旨，商榷經義。《鶴山集》卷一一〈和虞退夫見貽生日詩韻〉、卷五八〈虞退夫字說〉：“夫容布葉亂田田，尚憶前年對

二賢。今度觀亭人獨立，一江風月意誰傳”？“路人笑我此何觀？風颭渠江萬頃寒。歷歷聖賢心事在，從渠把作畫圖看”。“九十九峰江上山，乾坤爾潤我中間。此心頓著秋毫愧，久矣顏衰鬢髮班”。“虎豹當關路險艱，家人占鵲望予還。四方蹙蹙還何許？家在西南山外山”。“范蔣諸賢友義申，肩吾見說倍精神。年來人物寥寥甚，更憶浦城人姓真”。“退夫（旣）曰：陰陽剛柔之大分，吾既得而聞命矣。其在人焉，何如其為力也？曰：志與血氣相為進退，義理與物欲相為進退。今夫忿山慾澤，趨者成市，而能柅車曳輪，視之如仇；名場利區，張袂成雲，而能回慮卻顧，棄之如遺。人見其退然若無能，吾見其進而未已也，不寧維是？夜之漏刻，當退五商以裨於晝，是退者常少，而進者常多也。陽化為柔，則日銷月鑠，陰變為剛，則旦異夕殊。是退者用半，而進者用全也。使人之於血氣、於物欲，苟有決然勇退之意，則日銷月鑠於彼，而志也、義也，已旦異夕殊，於此是又不止相為進退而已耳。退夫舍然曰：敢不敬事斯語”³⁶？

除知岳州外，“旣”曾作過睦州淳安縣尹，並有“善舉”可紀。《恥堂稿》卷四〈淳安縣修獄記〉：“淳安縣治，自方臘平更創，距今百三十年，他宇時繕，猶足枝梧，獨獄戶頽甚。縣尹虞君始至，承前人廢弛之餘，死罪充斥，株送以百數，梁腐榱傾，勢且壓，愀然矜之。於是，窮日夜力以成獄辭，輕者平反，重者論報，亡幾何而圜空。則又色然而喜曰：修獄之機，不可失也。亟請于郡，求捐金穀給費，且節縮浮費，以縣餘財佐之。悉徹舊屋，改造十五楹，中闢之所，扁以澤物”³⁷。《嘉靖淳安縣志》卷一五王遂〈青溪橋記〉：“淳祐六年，淳安縣青溪橋成”。“虞君旣一日，召群吏而問焉：吾將大有所興發，使居者無所憚、行者無所費。捐俸錢四十萬為之倡，官寮人士，駢首聚財。長橋貫之，為節一十有八；浮橋跨之，為節二十有七；鉅鐵聯舟，其數一倍。始於秋七月，成於十月。妄費盡省，而徒杠輿梁之病不聞。易名青溪”³⁸。而緣接受“鶴山魏先生”之“訓誥”的教導，對“字學”別有見解。《字通》卷末〈字通跋〉：“紹定庚寅，旣親迎于靖。先師鶴山魏先生講席之暇，授以李君肩吾所類字通一編，其義則見於先生叙”。“故後叙要自別，行其五音，韻譜乃賈端修所定。蜀前輩，如巽巖留意字學，不苟若此。旣雖不敏，常事斯語而願學焉”³⁹。

註釋：

³⁰ 頁 8 下、9 上、下、10 下、11 上。

³¹ 《四庫全書》本，頁 1 下。

³² 《鶴林集》卷九〈馬執中降授朝奉大夫、虞方簡降授通奉大夫、高泰叔降授朝議大夫、鮮于光降授朝請郎制〉，北京，線裝書局《宋集珍本叢刊》影印乾隆鈔本，頁 360 上、下：“勅具官某等：周以歲會考四國，漢以殿最課郡縣。我孝宗皇帝以臧否考察郡守事實，皆良法也。朕捐四蜀之賦，供餉西帥，日告匱乏。爾等不思庚癸之呼，而綱解稽違，動失期會。王人課殿來上，豈容不少懲，以存體統”？

³³ 北京，線裝書局《宋集珍本叢刊》影印乾隆鈔本，頁 209 上、下。

³⁴ 頁 468 上。

³⁵ 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元代史料叢刊》高榮盛點校本，一九九二年，頁 88。

³⁶ 頁 12 下、3 下、4 上。

³⁷ 頁 17 上、下。

³⁸ 《天一閣藏明代方志選刊》影印原刊本，頁 21 上、下。

³⁹ 《四庫全書》本，頁 1 上、下。

五

在南宋一朝的將臣中，“雍公”虞允文居有特別重要的地位。當南宋危難之機，指揮若定，反敗為勝，功崇績偉。《誠齋集》卷一二〇〈虞允文神道碑〉：“自昔立國者，不幸當強虎狼之敵，非得天下之大勢，國未易立也。大勢一得，則萬億年之基，可定於一日。不然，百戰萬舉，何益於成敗之數？是故吳以赤壁、晉以淝水，吾宋以牛渚，皆以一日之大勢，定基而立國者。然赤壁、淝水之役，乘其方銳之初，君子以為易；牛渚之役，振於{婁}[屢]敗之後，君子以為難”⁴⁰。張栻《南軒集》卷四三〈祭虞雍公文〉：“惟公起自遠服，進登王朝。適逢禦敵之辰，曾靡辭難之色。攘袂獨奮，力折凶渠之鋒；驅車四馳，徧當邊圉之寄。式符眷意，遂正鈞衡。堂堂漢相之容，赫赫周民之望。方三年之坐閱，指萬里以言歸。顧寵光之至隆，在近世而莫比”⁴¹。然而，由於秉性忠信，賦質誠直，遭到排斥，沒有成為前在秦檜、湯思退、在後史彌遠、賈似道那樣的權臣。而其子、孫，也不曾在其生前死後享有特別“恩遇”，即使有猶如“剛簡”這樣“文、武雙全”而有從政能力的英孫，也只能齎志而沒，坐視鄉邦四川的逐步失陷。《道園學古錄》卷三三〈李梅亭續類稿序〉：“而滄江府君（虞剛簡）經理蜀事，有丞相（允文）之風，而卒不得志”⁴²。

以“隆州”或“仁壽”、“陵陽”為“邑望”的虞氏，當允文子、孫一代，已有人“出蜀”，改以浙西為新的“籍貫”。猶如前示，“杭孫”之葬地在臨安府餘杭縣，“方簡”之葬地在平江府吳縣。到了（工工工工），又以撫州崇仁縣為“邸宅”所在。不僅如此，到了“栩”、“弦”、“汲”那一代，前二處也就成了初時三房“公亮”、“公著”、“杭孫”緒裔的“鄉梓”了。這與“剛簡”、“方簡”等以“蜀中”為“終老地”的觀念截然不同；促成“舉族全宗”東徙產生，當然得歸咎於慘烈無比而又于宋激轉直下的四川戰局。袁桷《清容集》卷三四〈史母程氏傳〉：“夫人將攜其家下峽江，以橐金腰纏之，兵暴至，伏林莽，與鄰嫗謀曰：輸金果可生吾兒，無資，不復能出蜀，史宗誠無噍類矣。縱得生旦夕，兵復至，亦決死，均死，死以全史兒，誠不恨。嫗見身死，為吾出腰中金，告兒使速走”⁴³。為了延續血脈，蜀人爭先東下。其實，“剛簡”友、“焜”岳“了翁”的邛州魏氏一族，情況也相彷彿。《道園類稿》卷一九〈魏氏請建鶴山書院序〉：“我（起）先文靖（了翁）奮起西南，不後於諸君子，而未有專祠建學於今日者，則我後之人無所肖似者然也。今臨邛故居莽為茂草，而文靖之所存，且亦無幾。文靖實葬于吳，即吳而祠之，不亦可乎”⁴⁴？

是為地方“縉紳”的虞氏，同樣也以讀書習文從而“入仕”來維護家族的地位。在“允文”的四代子、孫中，“剛簡”、“焜”、“應龍”、“汲”都是其中的皎皎者。《道園學古錄》卷八〈新昌州重修宣聖廟記〉：“先君參政雍公（汲）嘗分教於瑞州，新昌之士，固嘗承

平乎下風矣”⁴⁵。可是，這四者的文集無一存在，就是單篇也屈指可數。所得見者，還以姚作稍多。如：《王著作集》卷三〈王著作集跋〉：“中興以來，程門後凋之松柏，獨胡公、尹公、著作公（王蘋）而已。雖然，著作晚際思陵，固未能昌其所學。然遺名遯世，在崇寧，不與於屏逐學徒之時，潔身事道，在紹興，又不與於禁斥顛門之日。公之學力蘊蓄，始終全節，可謂不負師門矣”。“至哉斯言！雖千百年可為龜鑑，思陵以通儒稱之，信哉。寶祐五年丁巳立夏日，雒國虞姚謹書”⁴⁶。《鐵網珊瑚》卷四〈跋先師魏鶴山先生遺陳深父子帖〉：“今陳深父子之事鶴山（魏了翁）也，服役勞苦於寂寞之濱，趨走辛厯於風波之險，七年之久，儼如一日”。“及主人自靖歸蜀，始以念母，翻然告歸，且願還而盡此身以事主。夫於事主既能盡忠，則於事親必能盡孝，視蕭氏奴，殆有過焉。余曩偕鶴山外舅久處渠陽，始終目擊其事。今觀鶴山所書，慨然有感，因筆以贈之。紹定五年冬十月，書於心遠堂，虞姚”⁴⁷。

值得說明，由於歲月久遠、版刻再三，在相關各人“輩份”的敘述上，今存記載難免出現錯誤。《道園類稿》卷一六〈曾魯公世家盛事集後序〉：“至元時，有御史按事過泉州，問曾氏家廟所在，而敬拜焉。出譜牒叙昭穆，與族人昆弟、父兄相對愴然泣下。隨至白石村拜墓，驩會一月乃去。予從弟弦，至治中，宰管城，知有曾氏墳墓在其境，亦不知御史何人”⁴⁸。倪瓚《清閨閣稿》卷七〈送虞勝伯之雲間求先世遺書〉：“道園（集）先生，其從叔祖也，先世雍公（允文）遺文，道園先生欲求而不可得。勝伯（堪）必欲以意購取之，可謂有志而不忌其所自矣”⁴⁹。核對前文所考，“集”為“從龍”孫，“弦”為“從龍”弟或兄“應龍”嗣子，“弦”當為“集”之“從叔”。而“堪”為“栩”孫，“栩”蓋“汲”從兄或從弟，“集”則為“堪”之“從叔”。因此，“弟”字為“叔”字之謬，而“祖”字衍，當刪去。至於《道園學古錄》卷九〈高氏貞節堂記〉所云：“著齋忠襄公〔與〕鶴山文靖公，則我（高士貴）曾大父嘉定府君之弟，而子（虞集）之曾大父提刑公（剛簡）之畏友也，從祖參政恥堂公與子之從祖戶部公國史，婚姻之弟兄也”之“從祖戶部公”⁵⁰，當即“姚”，因為“恥堂公”正是前引云其乃“予季父鶴山先生（魏了翁）之婿”之高斯得。

註釋：

⁴⁰ 頁1上、下。

⁴¹ 北京，線裝書局《宋集珍本叢刊》影印嘉靖刊本，頁243上。

⁴² 頁7下。

⁴³ 《四部叢刊初編》景印元刊本，頁9上、下。

⁴⁴ 頁517上。

⁴⁵ 頁1下。

⁴⁶ 《四庫全書》本，頁3上、下。

⁴⁷ 《四庫全書》本，頁58下、59上、下。

⁴⁸ 頁466上。

⁴⁹ 北京，書目文獻出版社《北京圖書館古籍珍本叢刊》影印萬曆刊本，頁651下。

⁵⁰ 頁7下。

Study on Children of Four Generations

of Yu Yunwen, Prime Minister in Southern Song Court

Abstract: There were four generations total up from Yu Yunwen, the Prime Minister in the Southern Song Dynasty to Yu Ji, the scholar in the Imperial Academy in Yuan Empire. Few people paid attention to the characteristic family and there was little information about it because of the disperse records. Based on the collected materials, this article will make clear the pedigree, the members and their life stories. Yunwen's three sons and nine grandsons were Gongliang, Gongzhu, Hangsun and Yijian, Gangjian, Fangjian, Yijian, He, Dijian, Pu, Ceng, Tai. And Jia, Shi, Yin, Zhan, Shen, Conglong, Mingsun, Shaoyong and Ji, Xiang, Xu, Xian were among his great grandsons and great-great grandsons. Some male member had other's son adopted as his heir when he had no his own son, so that the heir called his uncle 'father' while called his father 'uncle'. Soon after the Song army failed in the war against Mongolian in Sichuan, most of Yu's descendants had moved to the Southeast area one after another, taking respectively Yuhang County in Hangzhou, Wu County in Pingjiangfu and Chongren County in Fuzhou as their new home towns.